

## 十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(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，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)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商丘市总工会(单位名称)的商丘市总工会职工之家改造项目-第二标段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商丘市总工会职工之家改造项目-第二标段(标的名称)，属于建筑业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河南东升消防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68人，营业收入为8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0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/(标的名称)，属于建筑业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/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

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盖公章)：河南东升消防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9月26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